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申報人姓名	陳綠蔚	服務機關	1.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	1.總經理
西己 1	l 偶 及 未	成年子女	配偶及	未成 年 子 女
稱	謂	姓名	稱謂	姓名
配偶	5	吳千玲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,	地	쏘	· 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	註
本欄空白	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所有權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 票		名	稱	股	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	有人	管 (理期	或間	處或	分內	方容	式)	備	註
新世紀((上)	市)			•	31,000)			10	吳千玲		J	5 年: 3 個月	10 月])	5 日	買入	[買]	賣未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 吳千玲

通知日期:105年12月27日